

台北市立弘道國中一百一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（國文科）教學計劃表

壹、課程目標	一、在接觸國文的領域裡，加強語文聽說讀寫的能力，培養理解作品的能力，並賞析文學作品，冀能從中提升文學素養並養成自學能力。 二、配合十二年國教課程之實施，達成資訊、環境、兩性、人權、生涯發展及家政教育等六大議題。
貳、課程內容	一、〈余光中詩選〉、〈木蘭詩〉、〈運動家的風度〉、〈柳毅傳書結奇緣〉。 二、〈我所知道的康橋〉、〈陋室銘〉、〈水神的指引〉、〈面對假訊息，其實我可以這麼做〉。 三、〈飛魚〉、〈空城計〉、〈管好舌頭〉、〈科幻極短篇選〉、〈進軍葛萊美的華人設計師——蕭青陽〉。 四、語文常識「應用文——書信、便條」、「應用文——題辭、柬帖」。
參、教學目標	一、能具備字詞義之辨識與運用能力。 二、能了解課文內容、作法及意涵。 三、能認識各種文學的體裁，各類作品的風格。 四、培養廣闊閱讀興趣與習慣。 五、提昇語文藝術的欣賞能力。 六、陶冶優美高尚的情操，建立正確的人生觀。 七、能在日常生活中熟練的運用語文，與他人適切的溝通，建立良好的人際關係，並奠定終身學習的基礎。
肆、教學活動	1.題解、作者講述 2.生字教寫 3.形音義辨析 4.註釋補充 5.文法分析 6.虛字分析 7.課文講解 8.文言文古典詩詞翻譯 9.藝術分析與鑑賞 10.電子媒體的聆聽欣賞 11.課外閱讀指導
伍、教學評量	一、評量方式：紙筆測驗、口頭問答、習作、報告、作業、資料蒐集。 二、成績計算：三次段考佔 40%；平時成績佔 60%。